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72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0 年年报问询函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前期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287号），现将相关问询内容回复如下：

问题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主要涉及事项为存在可能导致对景峰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你公司 2020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9.7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2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1.64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合计 14.23 亿元。请你公司：

（一）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连续两年大额亏损的原因，拟采取的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

（二）结合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等详细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拟采取的改善公司偿债能力的措施。

公司回复：

（一）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等说明你公司连续两年大额亏损的原因，拟采取的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

1、连续两年主营业务情况：

1) 2019 年度，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34,402.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24,166.78 万元，下降幅度 48.02%；实现营业利润-90,839.4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56.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28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72.56%；

2) 2020 年度，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87,791.8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6 亿元，下降幅度 34.68%；实现营业利润-101,595.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1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992.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9.87%。

2、同行业公司收入及利润情况：

(1) 同行业收入近两年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2018 年收入(亿元)	2019 年收入(亿元)	2020 年收入(亿元)	2019 年同比增减	2020 年同比增减
景峰医药	25.857	13.4403	8.7792	-48.00%	-34.70%
*ST 康美	170.6508	114.4555	54.1201	-32.90%	-52.70%
通化金马	20.9455	19.7721	11.118	-5.60%	-43.80%
誉衡药业	54.8134	50.5386	30.5495	-7.80%	-39.60%
仟源医药	11.36	11.32	8.48	-0.35%	-25.09%
众生药业	23.62	25.32	18.96	7.20%	-25.12%
灵康药业	16.69	16.35	10.01	-2.04%	-38.78%
舒泰神	8.06	6.61	4.25	-17.99%	-35.70%

(2) 同行业收入近两年对比情况：

公司名称	2018 年净利润(亿元)	2019 年净利润(亿元)	2020 年净利润(亿元)	2019 年同比增减	2020 年同比增减
景峰医药	1.99	-9.22	-10.48	-564.20%	-13.70%
*ST 康美	3.70	-46.55	-277.47	1358.00%	-496.00%
通化金马	3.29	-20.43	-3.61	-720.50%	82.30%
誉衡药业	1.29	-26.55	4.09	2161.80%	115.40%
仟源医药	0.10	-0.02	-2.81	-118.20%	15662.40%
众生药业	4.31	3.20	-4.34	-25.70%	-235.90%
灵康药业	1.83	2.02	1.60	10.38%	-20.79%
舒泰神	1.34	0.27	-1.33	-79.85%	-592.59%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3、连续两年亏损原因：

(1) 业务收入：经与同行业比较，2019 年度在多个医药政策的不利因素影响下，医药行业经受了多重压力，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困难和挑战，公司收入

下滑与同行业受影响企业平均下滑水平基本相当。在整体不利环境和形势下，公司的生产经营也受到重大影响。公司主要品种参芎葡萄糖注射液未能进入 2019 年 8 月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并受其他相关政策的影响，2019 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相比 2018 年同期销售收入下降超过 90%。另外公司主要品种榄香烯乳状注射液在 2019 年新版国家医保目录支付范围内限定在“限癌性胸腹水的胸腔内或腹腔内注射治疗”，缩窄了产品在临床中的使用范围，并受其他相关政策的影响，2019 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相比 2018 年同期销售收入下降超过 60%。上述公司两个主要品种的销售收入大幅降低，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1) 2020 年疫情爆发，我公司产品为非疫情防控产品，全国性的疫情防控使各地区之间的贸易往来受限，同时，我公司主要产品均为临床产品，主要销售终端为医院，疫情期间，全国多数医院除发热门诊外，其他诊疗活动均停止，致使我公司产品无法销售，对我公司各品规产品销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 国家医药政策的调整与变化对我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了较大影响。公司主要品种参芎葡萄糖注射液未能进入 2019 年 8 月新版国家医保目录，2020 年继续受该政策影响，销量进一步下滑。公司主要品种榄香烯乳状注射液在 2019 年新版国家医保目录支付范围内限定在“限癌性胸腹水的胸腔内或腹腔内注射治疗”，缩窄了产品在临床中的使用范围，2020 年继续受该政策影响，同步启动营销变革，清理商业渠道，导致销售额急剧下降。

(2) 商誉减值、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2020 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 3.05 亿元、3.61 亿元，计提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55,419,614.23	50,015,638.49
贵州景诚制药有限公司	42,507,573.87	166,079,311.90
德泽药业药业有限公司	197,734,312.74	101,759,178.44
上海科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023,649.02	0.00
Praxgen Pharmaceuticals LLC		8,442,376.71
云南联顿医药有限公司		34,532,556.98
合计	304,685,149.86	360,829,062.52

公司 2020 年计提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1.8 亿元，计提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元）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24,802.76
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94,365.93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414,216.59
合计	180,933,385.28

综上所述，国家医药行业政策改革进入深水区，对整体医药行业影响深远。我公司在这变革的时代，推动适应行业发展的经营战略调整、营销模式变革等举措产生的业绩波动以及 2020 年度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导致公司连续两年亏损。

4、拟采取的改善盈利能力的应对措施：

针对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 拓展第三终端的产品销售渠道，应对医保目录调整对公司产品的影响。这种销售渠道的调整，可以直接增加公司产品的销量，虽然该销售方式销售毛利降低，但相应的销售费用投入少，能加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可有效改善公司现金流。

(2) 开发玻璃酸钠原料药的产品市场，目前医美市场快速发展，为发挥公司产品在该领域的优势，公司已设立专门的销售人员进行市场推广，该产品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为公司带来增量收入。

(3) 生物车间已经可以进行规模生产，目前已签订部分 CMO 订单，2021 年订单量将持续增加，在盘活固定资产的同时，为公司创造可观收入，快速带来净现金流。

(4) 现有在研产品陆续投产，也将为公司带来新的收入增长点。

上述措施公司已在有序推进，这将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并为公司的经营以及发展提供资源保障。2021 年上半年，公司已实现营业收入 31,353.92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9,380.8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8.7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205.63 万元。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以内生发展为主，提升整体竞争力，同时整合资源，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盘活资产。

(二) 结合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

资渠道和能力等详细说明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拟采取的改善公司偿债能力的措施。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拟改善公司偿债能力的措施及资金计划如下：

1、公司将继续剥离非主业资产，聚焦主业，并为主业发展提供充足的现金流保障。

2、公司将适时进行资本市场的再融资，并引进新的战略合作伙伴，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问题二、年报显示，2020年末你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7.37亿元，已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6.66亿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报告期末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中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计算过程、核心参数及确定依据。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1、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德泽药业药业有限公司	19,773.43	10,175.92	0.00	29,949.35
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5,541.96	5,001.56	0.00	10,543.53
贵州景诚制药有限公司	4,250.76	16,607.93	0.00	20,858.69
上海科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02.36	0.00	0.00	902.36
云南联顿医药有限公司	0.00	3,453.26	0.00	3,453.26
Praxgen Pharmaceuticals LLC	0.00	844.24	0.00	844.24
合计	30,468.51	36,082.91	0.00	66,551.42

2、期末商誉净值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商誉原值	减值准备	商誉净值
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	10,543.53	10,543.53	-
贵州景诚制药有限公司	20,858.69	20,858.69	-
德泽药业药业有限公司	33,240.67	29,949.35	3,291.32
上海科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02.36	902.36	-
Sungen Pharma, LLC	844.24	844.24	-
云南联顿医药有限公司	7,347.84	3,453.26	3,894.58
江西延华医药有限公司	11.69		11.69
合计:	73,749.02	66,551.42	7,197.59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54 号)、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有关规定,每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合理判断及规划,合理假设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

二、报告期末各家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说明如下:

(一) 德泽药业 20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进行德泽药业 2020 商誉减值测试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德泽药业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1]第 10407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德泽药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11,041.65 万元。

1、测试方法:收益法

2、资产组认定标准、依据和结果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充分考虑资产组组合

产生现金流入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的决策方式等因素，充分辨识并认定德泽药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不包括与商誉无关的不应纳入资产组组合的单独资产和负债。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中资产总额30,241.49万元。

德泽药业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账面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德泽药业	金港药业	合计
固定资产	161.82	3,060.43	3,222.25
无形资产		699.76	699.76
长期待摊费用	210.03	699.56	909.59
长期资产小计	371.85	4,459.75	4,831.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13,467.24		13,467.24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11,942.65		11,942.65
100%商誉小计	25,409.89		25,409.89
合计	25,781.74	4,459.75	30,241.49

3、德泽药业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德泽药业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释义	德泽药业
商誉账面余额	①	33,240.6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19,773.43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13,467.2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11,942.65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④+③	25,409.89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4,831.6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⑦=⑤+⑥	30,241.49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⑧	11,041.64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⑨=⑦-⑧	19,199.84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⑩=⑨×持股比例	10,175.92

经测算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11,041.64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为 30,241.49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0,175.92 万元。

4、德泽药业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1) 德泽药业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详细计算过程

1) 德泽药业（母公司）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2,815.22	1,960.19	2,498.62	2,836.49	3,082.58	3,249.96	3,249.96
二、主营业务成本	911.08	717.20	914.20	1,037.82	1,127.86	1,189.10	1,189.10
三、主营业务利润	1,863.75	1,219.98	1,555.00	1,765.42	1,918.83	2,023.13	2,023.13
四、营业利润	905.50	617.81	1,090.27	1,317.75	1,457.82	1,548.39	1,548.39
五、利润总额	1,008.81	617.81	1,090.27	1,317.75	1,457.82	1,548.39	1,548.39
六、息税前利润		617.81	1,090.27	1,317.75	1,457.82	1,548.39	1,548.39
加：折旧及摊销		11,846.25	-730.82	155.77	611.17	972.14	1,548.39
减：资本性支出		15.49%	15.49%	15.49%	15.49%	15.49%	15.49%
营运资本变动		0.50	1.50	2.50	3.50	4.50	
七、营业现金流量		0.9305	0.8057	0.6976	0.6040	0.5230	3.3752
八、折现率		11,023.02	-588.80	108.66	369.14	508.40	5,226.17
九、折现期	2,815.22	1,960.19	2,498.62	2,836.49	3,082.58	3,249.96	3,249.96
十、折现系数	911.08	717.20	914.20	1,037.82	1,127.86	1,189.10	1,189.10
十一、各期现值	1,863.75	1,219.98	1,555.00	1,765.42	1,918.83	2,023.13	2,023.13
十二、现值合计		16,646.59					
减：期初营运资金		17,815.54					
十三、可收回金额		-1,168.94					

2) 金港药业（德泽药业子公司）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8,946.60	15,940.30	20,606.90	23,910.51	26,462.85	27,966.33	27,966.33
二、主营业务成本	1,636.89	3,313.92	4,216.38	4,833.30	5,300.05	5,600.51	5,600.51

项目	2020年实际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三、主营业务利润	7,116.39	12,361.32	16,065.92	18,710.81	20,763.80	21,947.83	21,947.83
四、营业利润	-14,388.20	-111.68	1,031.65	2,195.39	3,052.72	3,639.26	3,639.26
五、利润总额	-14,320.45	-111.68	1,031.65	2,195.39	3,052.72	3,639.26	3,639.26
六、息税前利润		-111.68	1,031.65	2,195.39	3,052.72	3,639.26	3,639.26
加：折旧及摊销		727.09	656.50	494.73	458.35	458.35	458.35
减：资本性支出		458.35	458.35	458.35	458.35	458.35	458.35
营运资本变动		4,978.10	1,902.10	1,373.75	1,078.73	571.78	-
七、营业现金流量		-4,821.05	-672.30	858.02	1,973.99	3,067.48	3,639.26
八、折现率		13.67%	13.67%	13.67%	13.67%	13.67%	13.67%
九、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十、折现系数		0.9379	0.8251	0.7259	0.6386	0.5618	4.1092
十一、各期现值		-4,521.85	-554.74	622.83	1,260.56	1,723.25	14,954.30
十二、现值合计		13,484.36					
减：期初营运资金		1,273.77					
十三、可收回金额		12,210.59					

3) 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德泽药业生产的原料药榄香烯全部销售给全资子公司金港药业，金港药业生产销售榄香烯脂质体注射液、金港榄香烯脂质体口服乳等产品，故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德泽药业：

①收入增长率：

德泽药业唯一销售客户为金港药业，金港药业 2018 年由于产品医保支付受限，注射液产品销量下降，2019 年企业进行销售改革，改革过程中出现动荡，导致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对德泽药业的榄香烯采购量减少，导致德泽药业的销售收入下降。2020 年营业执照到期前公司加大生产销售，使收入增长。由于 2020 年提前销售的影响，预计 2021 年德泽药业销售收入下降；2021 年以后随着金港药业销售改革完成，预计金港药业产品销售数量将逐步恢复增长，将带动德泽药业收入的增长。预计德泽药业 2021 年至 2025 年之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0.30%、27.47%、13.52%、8.68%、5.43%。

金港药业：

①收入增长率：

金港药业的主要产品榄香烯注射液及榄香烯口服乳进入 2017 年颁布的新版全国医保目录，但是由于产品医保受限，2018 年注射液产品销量下降，支付范围内限定在“限癌性胸腹水的胸腔内或腹腔内注射治疗”，相比 2017 年国家医保目录的支付范围“限肿瘤介入治疗、腔内化疗及癌性胸腹水的患者”，缩窄了产品在临床中的使用范围，部分医疗机构提前执行医保控费，导致销量下滑；加之公司 2019 年-2020 企业进行销售改革，改革过程中销售队伍不稳定，导致销量大幅下降。预计 2021 年销售改革完成后，公司产品销售数量将逐步恢复增长。测算未来 5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78.24%、29.28%、16.03%、10.67%、5.68%，其中第一一年增长率较高，是因为 2020 年收入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②毛利率：参照金港药业经营产品的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营业成本通过人工，材料，及制造费用的计算，毛利率水平维持在 71.21%-79.97%区间，较历史水平略有降低，主要原因是新增的低毛产品精苓口服液及血康口服液销售规模逐步增长，拉低平均毛利率。

③费用率：参照金港药业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根据历史水平和实际税负率测算，同时根据企业针对产品的营销渠道和管控属性，将营业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65.30%-56.59%合理区间；管理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12.93%-8.87%。

④折现率：运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e = 11.62\%$$

企业未来目标资本结构为 D/E=0%，没有付息债务，故无需确定债务资本成本。

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则：WACC=11.62%；

税前 WACC=11.62%/(1-15%)=13.67%

评估基准日，采用与经营性现金流相匹配的税前折现率为 13.67%。

综上，公司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

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判断及规划，对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预测和测算，是合理的。

4) 对比前次减值测试时的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业绩指标：利润总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2019 年报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1,417.58	4,263.11	5,210.92	6,067.31	6,551.01	6,551.01	6,551.01
2020 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14,320.45	-111.68	1,031.65	2,195.39	3,052.72	3,639.26	3,639.26
差异	15,738.03	4,374.79	4,179.27	3,871.92	3,498.28	2,911.75	2,911.75

金港药业 2020 年实际实现业绩远低于前次减值测试时的盈利预测金港药业的主要原因是：一、新版医保目录缩窄了产品在临床中的使用范围，部分医疗机构严格执行医保控费，导致产品收入及盈利水平下滑；二、公司进行销售改革，改革过程中销售队伍不稳定，导致产品收入及盈利大幅下降。随着公司销售改革完成，产品销售收入逐步恢复增长，带动公司业绩逐步恢复增长。

（二）海南锦瑞 20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进行海南锦瑞 2020 商誉减值测试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海南锦瑞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1]第 10406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海南锦瑞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价值为 582.01 万元。

1、测试方法：收益法

2、资产组认定标准、依据和结果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充分考虑资产组组合产生现金流入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的决策方式等因素，充分辨识并认定海南锦瑞与商誉减值测试

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不包括与商誉无关的不应纳入资产组组合的单独资产和负债。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中资产总额10,712.71万元，账面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706.70
在建工程	34.58
无形资产	44.35
长期待摊费用	120.09
长期资产小计	90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5,001.56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4,805.42
100%商誉小计	9,806.99
合计	10,712.71

3、海南锦瑞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海南锦瑞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释义	海南锦瑞
商誉账面余额	①	10,543.5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5,541.96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5,001.5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4,805.42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④+③	9,806.99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905.7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⑦=⑤+⑥	10,712.7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	⑧	582.01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⑨=⑦-⑧	10,130.70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⑩=⑨×持股比例	5,001.56

经测算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582.01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为 10,712.71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001.56 万元。

4、海南锦瑞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计算过程

(1) 海南锦瑞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回收金额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期
一、主营业务收入	4,914.95	14,780.82	15,994.04	17,058.90	18,201.41	19,427.33	19,427.33
二、主营业务成本	3,756.31	6,856.76	7,371.36	7,938.55	8,522.64	9,187.87	9,187.87
三、主营业务利润	1,086.17	7,815.54	8,506.67	8,997.63	9,548.93	10,102.08	10,102.08
四、营业利润	-4,772.43	225.13	372.55	382.80	417.34	421.08	421.08
五、利润总额	-5,393.32	225.13	372.55	382.80	417.34	421.08	421.08
六、净利润		191.36	316.66	325.38	354.74	357.92	357.92
七、息税前利润		758.93	906.35	916.60	951.14	954.88	954.88
八、营业现金流量		2,896.82	478.00	482.74	496.61	450.48	954.88
九、折现率		13.06%	13.06%	13.06%	13.06%	13.06%	13.06%
十、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十一、折现系数		0.9405	0.8318	0.7357	0.6507	0.5755	4.41
十二、各期现值		2,724.35	397.61	355.16	323.15	259.27	4,207.35
十三、现值合计		8,266.89					
减：期初营运资金		7,684.87					
十四、资产组可回收价值		582.01					

(2) 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①收入增长率：2020 年公司收入大幅下降，一是疫情影响，二是公司 2020 年为了应对销售下滑，进行了销售体制改革，但是在销售整合过程中出现了较大的问题，尤其是公司产销脱节问题严重，人浮于事现象较为突出，三是公司部分产品进入集采，销售策略有误，在集采项目上和诸如恒瑞、豪森、齐鲁这样的大型制药托拉斯血拼，导致综合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公司已经意识到存在的问题，着手进行了针对性的调整，首先公司目前的销售团队直接向总经理负责，可以针对性的解决公司销售中出现的问题，另外对于集采项目调整销售策略，在非集采市场上发力，拉高集采项目的综合售价，测算未来 5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41.49%、8.21%、6.66%、6.70%、6.74%，其中第一年增长率较高，是因为2020年收入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②毛利率：参照海南锦瑞经营产品的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营业成本按照近三年平均产品单位成本测算，材料成本的变动对冲收入增长带来的效能提升，毛利率水平维持在52.71%-53.91%区间。

③费用率：参照海南锦瑞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根据历史水平和实际税负率测算，同时根据企业针对产品的营销渠道和管控属性，将营业费用率水平控制在37.95%-38.24%合理区间；管理费用率水平控制在8.83%-9.78%。

④折现率：运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e = 12.16\%$$

企业未来目标资本结构为D/E=0%，没有付息债务，故无需确定债务资本成本。

企业所得税率为15%，则：WACC=11.10%

税前WACC=11.10%/(1-15%)=13.06%

评估基准日，采用与经营性现金流相匹配的税前折现率为13.06%。

综上，公司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判断及规划，对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预测和测算，是合理的。

(3)对比前次减值测试时的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业绩指标：净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2019年报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1,607.82	1,657.42	1,678.32	1,696.57	1,946.26	1,946.26	1,946.26
2020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	-5,393.32	225.13	372.55	382.80	417.34	421.08	421.08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情况							
差异	7,001.14	1,432.29	1,305.77	1,313.77	1,528.92	1,525.18	1,525.18

海南锦瑞 2020 年实际实现业绩远低于前次减值测试时的盈利预测，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整体销量下滑；二是公司为了应对销售下滑，进行了销售体制改革，但是在销售整合过程中出现了较大的问题，尤其是公司产销脱节问题严重，人浮于事现象较为突出；三是公司部分产品进入集采，销售策略有误，在集采项目上和诸如恒瑞、豪森、齐鲁这样的大型制药托拉斯血拼，导致综合销售价格大幅下降。未来公司着手进行了针对性的调整，首先公司目前的销售团队直接向总经理负责，可以针对性的解决公司销售中出现的问题，另外对于集采项目调整销售策略，在非集采市场上发力，拉高集采项目的综合售价，随着企业调整销售策略预计业绩将有所提升。

（三）景诚制药 20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进行景诚制药 2020 商誉减值测试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景诚制药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1]第 10408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景诚制药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7,412.09 万元。

1、测试方法：收益法

2、资产组认定标准、依据和结果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充分考虑资产组组合产生现金流入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的决策方式等因素，充分辨识并认定景诚制药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不包括与商誉无关的不应纳入资产组组合的单独资产和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中资产总

额 31,169.97 万元。

景诚制药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账面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7,336.37
在建工程	5.49
无形资产	102.49
长期资产小计	7,444.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16,607.93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7,117.68
100%商誉小计	23,725.62
合计	31,169.97

3、景诚制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景诚制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释义	景诚制药
商誉账面余额	①	20,858.69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4,250.76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16,607.9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7,117.68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④+③	23,725.6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7,444.3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⑦=⑤+⑥	31,169.97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⑧	7,412.09
商誉减值损失（小于 0 时）	⑨	23,725.62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小于 0 时）	⑩	16,607.93

经测算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7,412.09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 31,169.97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607.93 万元。

4、景诚制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1) 景诚制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详细计算过程

景诚制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8,640.34	10,068.71	12,737.30	15,606.95	18,178.39	19,542.41	19,542.41
二、营业成本	3,945.07	7,755.13	9,434.44	11,295.01	12,950.74	13,869.94	13,869.94
三、营业利润	-8,452.12	2,313.58	3,302.86	4,311.94	5,227.65	5,672.47	5,672.47
四、利润总额	-9,241.41	241.55	893.76	1,541.31	2,131.94	2,520.38	2,520.38
五、息税前利润		241.55	893.76	1,541.31	2,131.94	2,520.38	2,520.38
六、营业现金流量		552.05	1,204.26	1,851.81	2,442.44	2,830.88	2,830.88
七、折现率		7,111.74	-541.6	-46.76	745.53	1,924.56	2,830.88
八、折现期		0.13	0.13	0.13	0.13	0.13	0.13
九、折现系数		0.5	1.5	2.5	3.5	4.5	-
十、各期现值		0.94	0.84	0.74	0.66	0.59	4.69
十一、现值合计		21,105.48					
减：期初营运资金		13,693.39					
十二、可收回金		7,412.09					

(2) 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① 景诚制药的心脑宁胶囊为口服制剂，主要用于治疗心脑血管缺血性疾病，属于景诚制药的核心主打产品，年销售收入超过企业整个收入的 70% 以上，也是企业未来继续打开市场的关键产品，但基于企业销售模式的转变，业务不稳定，结合市场需求情况，未来销售量预计会有所上升，为维持市场地位，价格会下降较大，量价的变化促成整体收入增长。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经营模式和市场布局，企业未来五年期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6.69%、26.50%、22.53%、16.48%、7.50%。

② 毛利率：参照景诚制药经营产品的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预测期毛利率水平维持在 22.98%-29.03% 左右，与历史年度相比，

下降较大，主要为企业销售模式转变，通过薄利多销，价格下降较大，整体毛利降幅较大。

③ 费用率：参照景诚制药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根据历史水平和实际税负率测算，同时根据企业针对产品的营销渠道和管控属性，将营业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1.64%-1.66% 合理区间；管理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11.54%-13.94%。

④折现率：运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e = 11.66\%$$

企业未来目标资本结构为 D/E=13.54%，主要结合行业资本结构进行预测，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则：WACC=10.66%；

$$\text{税前 WACC} = 10.66\% / (1 - 15\%) = 12.54\%$$

评估基准日，采用与经营性现金流相匹配的税前折现率为 12.54%。

综上，公司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判断及规划，对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预测和测算，是合理的。

(3)对比前次减值测试时的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业绩指标：利润总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2019 年报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4,028.96	4,868.72	5,373.63	5,848.19	6,246.25	6,246.25	6,246.25
2020 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5,374.64	241.55	893.76	1,541.31	2,131.94	2,520.38	2,520.38
差异	9,403.61	4,627.18	4,479.87	4,306.88	4,114.31	3,725.87	3,725.87

景诚制药 2020 年实际实现业绩远低于前次减值测试时的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是：一、受疫情影响和销售改革影响，2020 年收入整体较前次低；二、公司进行销售改革，改革过程中销售队伍不稳定，导致产品收入及盈利大幅下降。随

着公司销售改革完成,产品销售收入逐步恢复增长,带动公司业绩逐步恢复增长。

(四) 联顿医药 20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进行联顿医药 2020 商誉减值测试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联顿医药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1]第 10409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联顿医药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6,510.78 万元。

- 1、测试方法:收益法
- 2、资产组认定标准、依据和结果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充分考虑资产组组合产生现金流入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的决策方式等因素,充分辨识并认定联顿医药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不包括与商誉无关的不应纳入资产组组合的单独资产和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中资产总额 12,266.21 万元。

联顿医药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账面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81
在建工程	0.00
无形资产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长期资产小计	19.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7,347.84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4,898.56
100%商誉小计	12,246.40
合计	12,266.21

3、联顿医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联顿医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释义	联顿医药
商誉账面余额	①	7,347.8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0.00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7,347.8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4,898.5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④+③	12,246.40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19.81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⑦=⑤+⑥	12,266.2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⑧	6,510.78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	⑨=⑦-⑧	5,755.43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	⑩=⑨×持股比例	3,453.26

经测算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6,510.78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 12,266.21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453.26 万元。

4、联顿医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1) 联顿医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详细计算过程

联顿医药 2020 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实际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5,509.57	6,814.54	7,836.44	8,619.86	9,309.22	9,774.44	9,774.44
主营业务收入	3,325.07	6,814.54	7,836.44	8,619.86	9,309.22	9,774.44	9,774.44
其他业务收入	2,184.50	-	-	-	-	-	-
二、营业成本	1,058.89	4,111.50	4,727.98	5,200.59	5,616.44	5,897.05	5,897.05
三、营业利润	1,060.51	1,121.27	1,350.31	1,522.15	1,671.09	1,846.10	1,846.10
四、利润总额		1,121.27	1,350.31	1,522.15	1,671.09	1,846.10	1,846.10

项目	2020年实际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减：所得税费用		280.32	337.58	380.54	417.77	461.53	461.53
五、息税前利润		1,164.77	1,393.81	1,565.65	1,714.59	1,889.60	1,889.60
六、营业净现金流量		2,644.51	716.87	1,046.36	1,257.47	1,587.32	1,889.60
七、折现率		14.50%	14.50%	14.50%	14.50%	14.50%	14.50%
八、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十、折现系数		0.9345	0.8162	0.7128	0.6225	0.5437	3.7492
十一、各期现值		2,471.38	585.09	745.86	782.81	863.00	7,084.44
十二、现值合计		12,532.58					
减：期初营运资金		6,021.80					
十三、可回收金额		6,510.78					

(2) 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①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联顿医药的主要客户集中在云南省昆明市，主要合作医药有：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三甲）、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呈贡医院（三甲）、昆明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甲）、云南省肿瘤医院（三甲）、成都军区昆明总医院（三甲）、昆明市儿童医院（三甲）等其他昆明市主要医院。今后联顿医药将会积极开拓云南省其他地州市的医院。联顿医药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具有了一定的客户关系和社会资源，考虑到医药销售企业自身的特殊性，客户开发和销量的增长具有一定的规律性，原有客户、医院关系基本稳定，根据产权持有方介绍，联顿医药正在积极地进行新客户的经营，积极开拓市场，发展新客户，推广新产品，再加上疫情原因后的经济恢复，销量整体恢复，保守估计，联顿医药 2021 年的销售收入将会较 2020 年产生大幅增长，2021 年后有一定程度涨幅。

根据企业发展战略、经营模式和市场布局，企业未来五年期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3.69%、15.00%、10.00%、8.00%、5.00%。

②毛利率：参照联顿医药经营产品的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预测期毛利率水平维持在 40%左右，与 2020 年持平，较 2019 年及以前年度小有下降，主要为竞争加剧所致，因是流通商业企业，毛利总体变化较

小。

③费用率：参照联顿医药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根据历史水平和实际税负率测算，同时根据企业针对产品的营销渠道和管控属性，将营业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14.66%-15.56% 合理区间；管理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5.09-6.44%。

④折现率：运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e = 11.04\%$$

企业未来目标资本结构为 D/E=2%，主要结合企业实际债务情况进行预测，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则：WACC=10.88%；

$$\text{税前 WACC} = 10.88\% / (1 - 25\%) = 14.50\%$$

评估基准日，采用与经营性现金流相匹配的税前折现率为 14.50%。

综上，公司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判断及规划，对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预测和测算，是合理的。

(3)对比前次减值测试时的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业绩指标：利润总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2019 年报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1,777.32	2,274.18	2,712.41	3,058.37	3,312.35	3,312.35	3,312.35
2020 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1,060.51	1,121.27	1,350.31	1,522.15	1,671.09	1,846.10	1,846.10
差异	716.81	1,152.91	1,362.10	1,536.22	1,641.26	1,466.25	1,466.25

联顿医药 2020 年实际实现业绩远低于前次减值测试时的盈利预测的主要原因是：一、受疫情影响，2020 年收入整体较前次低，但基于客户的稳定性，未来会有所上升，且受竞争加剧影响，即使较 2020 年有大幅上升，但已很难恢复以前水平；二、公司进行销售改革，改革过程中销售队伍不稳定，导致产品收入及盈利大幅下降。随着公司销售改革完成，产品销售收入逐步恢复增长，带动公

司业绩逐步恢复增长。

(五) PraxgenPharmaceuticalsLLC20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进行 PraxgenPharmaceuticalsLLC（以下简称“Praxgen”）2020 商誉减值测试时，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 Praxgen 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21]第 10410 号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Praxgen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262.95 万元。

1、测试方法：收益法

2、资产组认定标准、依据和结果

根据相关规定，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司在充分考虑资产组组合产生现金流入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企业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的决策方式等因素，充分辨识并认定 Praxgen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该资产组组合不包括与商誉无关的不应纳入资产组组合的单独资产和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组合中资产总额 1,918.94 万元，账面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63.57
在建工程	0.00
无形资产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长期资产小计	263.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844.24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811.13
100%商誉小计	1,655.37

项目	账面价值
合计	1,918.94

3、Praxgen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Praxgen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计算过程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释义	Praxgen
商誉账面余额	①	844.2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②	0
商誉的账面价值	③=①-②	844.2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④	811.13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⑤=④+③	1,655.37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⑥	263.5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⑦=⑤+⑥	1,918.9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⑧	262.95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⑨=⑦-⑧	1,656.00
归属于母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	⑩=⑨×持股比例	844.24

经测算资产负债表日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 262.95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为 1,918.94 万元，可收回金额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本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44.24 万元。

4、Praxgen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1) Praxgen2020年商誉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计算表

单位：USD 万元

项目	2020年 实际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一、主营业务收入	1,123.35	343.81	436.84	454.17	464.56	470.78	470.78
二、主营业务成本	523.71						
三、主营业务利润	599.64	343.81	436.84	454.17	464.56	470.78	470.78
四、营业利润	-62.99	-83.73	6.30	17.55	24.12	28.23	28.23
五、利润总额	-62.99	-83.73	6.30	17.55	24.12	28.23	28.23
六、息税前利润		-67.76	22.27	33.52	40.09	44.21	44.21
七、营业现金流量		-32.59	13.68	31.46	38.84	43.47	44.21

项目	2020年 实际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八、折现率		19.99%	19.99%	19.99%	19.99%	19.99%	19.99%
九、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十、折现系数		0.9129	0.7609	0.6341	0.5285	0.4405	2.2038
十一、各期现值		-29.75	10.41	19.95	20.53	19.15	97.43
十二、现值合计		137.72					
减：期初营运资金		97.51					
十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40.21					
十四、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基准日即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万元）		262.95					

(2) 具体指标选取情况、选取依据及合理性

① 收入增长率：2020年 Praxgen 实现收入\$11,233,512.29,根据 Praxgen 发展规划并经与其经营管理层分析讨论结合宏观经济、美国医药行业发展情况综合分析,2021年预计收入\$3,438,145.83.2021年销售预测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在2020年 AmphetamineSaltsIR&ER 销售收入为\$5,184,966.09,占总收入的比例为46.16%,而由于2020年5月公司已将 AmphetamineSaltsIR&ER 的 ANDA 卖断,故后续将不再有销售,此笔收入在后续年度不再发生。

2、MethylprednisoloneTabletszai 收入为\$1317606.47,在2020年收入中占比为11.73%,此笔销售药品的收入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项目收入(销售方根据协议报销购货过程的成本费用,即项目收入与项目成本会大体相等和匹配);二是真正的销售收入(委托销售方销售,每季度按销售净利润分成记入销售收入)。Methylprednisolone 是在2020年开始销售,销售前期要消化很多成本,2020年对应成本为\$1204403.98,故实际销售该药品的净利润较低.后续年度的预测按2020年实现的销售净利润进行预测。

3、Prednisone 在2020年的收入为\$2921248.88,占总收入的比例为26%,根据与企业核实了解,后续年度由于市场目前正在恶化,出于谨慎考虑,将其下调。

4、ShanghaiJF-DoxorubicinLiposome Controlledreleasean dointment 此笔为上海景峰支付阿霉素脂质体产品技术开发和缓控释及软膏产品技术开发费,占总收入比例为17.76%,是结转2015-2016年挂账收入,后续不再

进行预测。故 2021 年出于谨慎考虑，预测增长率-69.39%是谨慎、合理的，由于 LevoleucovorinInjection(Liquid)预计在 2021 年末获批，从 2022 年开始预测，Colestipol 属于还在研发阶段的项目，目前发生的收入属于项目合同收入（即销售方 Oakrum 出资进行研发，申报，获 FDA 批准后再委托 Oakrum 销售，预计 2022 年开始销售，因此 2022 年预测增长率为 27.06%。后续由于企业经营具备一定规模，目前进入稳定发展期，未来销售增长率会略有下降，保持小幅上涨态势，测未来 5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69.39%、27.06%、3.97%、2.29%、1.34%。

②毛利率：由于公司在本次预测中均为仿制药外包销售，分享净利润模式，不存在营业成本。此类模式 Praxgen 的仿制药均通过其他公司委托生产，Praxgen 通过其他公司生产销售，采用净利润分成模式取得收入，公司在核算时仅对净利润分成收入进行核算，不再核算生产成本和和生产成本对应的销售收入。对于公司为药物上市做的前期工作发生的成本支出，公司在合同里约定了要向受托人按里程碑收款来补偿这部分费用，但这部分成本为 Praxgen 垫付的成本，其成本不在公司账务体现。故 Praxgen 在测算这类药物的未来收益时仅考虑了该药品的利润分成的纯收益，没有营业成本。

③管理费用率：参照 Praxgen 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历史盈利水平和运营效率，分析历史成本费用构成，根据历史水平和实际税负率测算，同时根据企业针对产品的营销渠道和管控属性，将费用率水平控制在 90.56%-119.64%合理区间。

④折现率：运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R_m - R_f) \times \beta + R_e = 18.01\%$$

企业未来目标资本结构为 D/E=57.49%，Praxgen 账面有息借款金额为 2,197,599.06 万美元，系从母公司贵州盛景美亚制药有限公司及关联高管 JimHuang、IsaacLiu 取得，借款年利率为 10%。债务资本成本按企业实际取得贷款利率确定，Kd 为 10.00%。

企业所得税率为 30%，则：WACC=13.99%

税前 WACC=13.99%/(1-30%)=19.99%

评估基准日，采用与经营性现金流相匹配的税前折现率为 19.99%。

综上，公司根据当年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实际经营状况等影响因素，对企业未来经营状况进行判断及规划，对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重点指标进行预测和测算，是合理的。

(3)对比前次减值测试时的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业绩指标：净利润)

单位:USD 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永续年度
2019 年报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335.15	310.67	236.82	324.98	255.08	255.08	255.08
2020 年报实际实现及未来盈利预测情况	-63.19	-83.73	6.30	17.55	24.12	28.23	28.23
差异	-271.96	394.41	230.52	307.43	230.96	226.84	226.84

Praxgen2020 年实际完成业绩已达到预测，后续预测均低于 2019 年的预测，主要是因为在 2020 年的商誉减值测试中 2021 年的预测下降，后续在 2021 年的基础上有一定增长。2021 年预测下降原因有：1、在 2020 年 AmphetamineSaltsIR&ER 销售收入为\$5,184,966.09,占总收入的比例为 46.16%，而由于 2020 年 5 月公司已将 AmphetamineSaltsIR&ER 的 ANDA 卖断，故后续将不再有销售，此笔收入在后续年度不再发生。2、MethylprednisoloneTabletszai 收入为\$1317606.47,在 2020 年收入中占比为 11.73%，此笔销售药品的收入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项目收入（销售方根据协议报销购货过程的成本费用，即项目收入与项目成本会大体相等和匹配）；二是真正的销售收入(委托销售方销售，每季度按销售净利润分成记入销售收入)。Methylprednisolone 是在 2020 年开始销售，销售前期要消化很多成本，2020 年对应成本为\$1204403.98,故实际销售该药品的净利润较低.后续年度的预测按 2020 年实现的销售净利润进行预测。3、Prednisone 在 2020 年的收入为\$2921248.88,占总收入的比例为 26%，根据与企业核实了解，后续年度由于市场目前正在恶化，出于谨慎考虑，将其下调。4、ShanghaiJF-DoxorubicinLiposomeControlledreleaseandointment 此笔为上海景峰支付阿霉素脂质体产品技术开发和缓控释及软膏产品技术开发费，占总收入比例为

17.76%,是结转 2015-2016 年挂账收入, 后续不再进行预测。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问题, 结合年报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 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算和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 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

5、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复核分析, 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6、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 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 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 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上述回复内容与财务报告列报及披露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信息未见重大不一致。

问题三: 年报显示, 2020 年末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3.28 亿元,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为 0。审计报告显示, 你公司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98 亿元, 计提减值准备 1.8 亿元。请你公司列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并结合投资标的报告期内业绩情况、减值测试过程、主要参数及确定依据等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合理性, 附注披露是否准确, 如否, 请及时进行补充更正。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元）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24,802.76
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94,365.93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414,216.59
合计	180,933,385.28

二、报告期内业绩情况

（一）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公司经营情况描述：

公司主营医疗互联网，近两年行业竞争激烈，各大互联网巨头纷纷投巨资入场，导致公司运营艰难，最近两年基本无收入，2020年又遭遇新冠疫情，更加大公司运营难度，公司已无更多的资源、资金和精力维系公司持续运营，现员工已全部遣散，无管理和运营人员，遂公司已停止运营。

2、报告期资产及利润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09
负债总额	97.76
净资产	-89.68
项目	2020年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100
净利润	-100

（二）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公司主要聚焦于医药健康产业和生命科学领域的并购及私募股权投资。因受近几年医药行业政策变化以及2020年疫情影响，公司所投资的部分股权项目——承德保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艾达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因经营困难已停止经营且资不抵债，由此造成投资损失。

2、报告期资产及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2,202.21
负债总额	499.5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净资产	41,702.71
项目	2020年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852.22
净利润	-852.22

(三)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经营情况描述：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受近几年国家医药行业政策影响，特别是一致性评价、全国集采及 MAH 制度的快速推行，公司经营也充满挑战与危机、机遇与风险并存。

2、报告期资产及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30.14
负债总额	580.82
净资产	649.31
项目	2020年
营业收入	67.69
利润总额	-5.47
净利润	-5.47

三、减值测试过程、主要参数及确定依据

公司名称	评估报告号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天华咨报字[2021]第 2074 号
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天华咨报字[2021]第 2076 号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天华咨报字[2021]第 2075 号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资质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三家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咨询，分别出具了评估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减值测试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可收回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24,802.76	0	22,624,802.76
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51,567.29	67,657,201.36	75,894,365.93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3,115,705.03	10,701,488.44	82,414,216.59
合计	259,292,075.08	78,358,689.80	180,933,385.28

各家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如下：

①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A. 测试方法：

报表权益法

B. 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评估咨询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报的总账面资产总额 8.09 万元、总负债 97.76 万元、净资产-89.68 万元。根据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委托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股权，由于医易康云资不抵债，采用报表权益法，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股权可收回金额为 0 元。

②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 测试方法：

资产基础法

B. 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I. 资产基础法评估咨询结果：

康景基金在估值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申报的总账面资产总额 42,202.21 万元、总负债 499.50 万元、净资产 41,702.71 万元；总资产估值为 20,214.86 万元，减值额为 21,987.35 万元，减值率为 52.10 %；总负债估值为 499.50 万元，无估值增减值；净资产估值为 19,715.36 万元，减值额为 21,987.35 万元，减值率为 52.72 %。

II. 公允价值的确定

根据康景基金合伙协议，委托人景峰医药持有康景基金 33.5743% 出资份额，上海琦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5919% 出资份额，景峰医药持有上海琦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出资份额，则景峰医药实际持有 34.1662% 出资份额。

同时，根据《承诺函》普通合伙人上海领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本企业同意在康景基金的其他合伙人自康景基金获得的分配款项未达到其累计实缴出资额前，就康景基金后续项目退出所得价款和任何其他所得，本企业均放弃根据康景基金的合伙协议等文件可自康景基金分得的所有款项,由其他合伙人按照在康景基金的出资比例分配。”则景峰医药在未收回投资前的出资份额为34.3170%。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康景基金评估后的合伙人全部权益评估咨询值为19,715.36万元，则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景峰医药持有的出资份额公允价值为6,765.72万。

III.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根据相关税务规定，出资份额的处置无需缴纳增值税（流转税），因此本次评估中，出资份额的处置不需要缴纳增值税（流转税），出资份额的处置一般无需搬运费；法律费等相关中介费用数额也不大，根据重要性原则，本次评估忽略上述费用。故

$$\begin{aligned} \text{可收回金额} &= \text{公允价值} - \text{处置费用} \\ &= 6,765.72 \text{ 万} \end{aligned}$$

③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I.资产基础法评估咨询结果：

上海方楠在估值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申报的总账面资产总额1,363.28万元、总负债622.17万元、净资产741.11万元；总资产估值1,692.32万元，增值额为329.04万元，增值率为24.14%；总负债估值为622.17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估值为1,070.15万元，增值额为329.04万元，增值率为44.40%。

II.公允价值的确定

根据投资协议，景峰医药持有上海方楠100.00%股份，在持续经营前提下，上海方楠估值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估值为1,070.15万元，则在估值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景峰医药持有的股份公允价值为1,070.15万元。

III.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股权的处置费用主要包括评估费用等，可以忽略不计，故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1,070.15 万元

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长期股权投资附注披露有误，正确数据因为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327,694,398.05 元，减值准备余额 180,933,385.28 元，账面价值 146,761,012.77 元。此误差不影响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报表披露数据。

详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深圳市医易康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624,802.76							22,624,802.76		0.00	22,624,802.76
上海康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341,810.08			-1,790,242.79				75,894,365.93		67,657,201.36	75,894,365.93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672,987.05	34,450,000.00		-7,282.02				82,414,216.59		10,701,488.44	82,414,216.59
上海锦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27,568.89			-437,769.21						28,189,799.68	0.00
天津蓝丹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91,305.92	3,000,000.00		-2,169,653.45						23,021,652.47	0.00
江苏璟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374,524.87			-3,183,654.05						17,190,870.82	0.00
小计	297,832,999.57	37,450,000.00	0.00	-7,588,601.52	0.00	0.00	0.00	180,933,385.28	0.00	146,761,012.77	180,933,385.28
合计	297,832,999.57	37,450,000.00	0.00	-7,588,601.52	0.00	0.00	0.00	180,933,385.28	0.00	146,761,012.77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问题，结合年报审计工作，实施的主要程序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我们获取并复核了公司管理层评价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考虑了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和完整性；

2、了解及评价了公司对于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内部控制；

3、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检查，根据被投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状况等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4、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出具的估值报告，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5、复核了减值测试的模型、方法和关键参数；

6、检查了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的准确性。基于上述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中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四、年报显示，你公司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857.92万元，净利润-10.28亿元。请说明你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负的原因及和类型，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并结合收入确认时点、期后销售退回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确认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2020年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负的原因主要是销售退回与销售折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公司	四季度营业收入	其中：销售收入	其中：销售退回	其中：销售折让
上海景峰	-1,725.27	13,080.62	13,716.55	1,089.35
贵州注射剂	-760.85	15,352.26	9,814.53	6,298.58
贵州景诚	-7,056.03	6,080.31	12,127.27	1,009.07
海南锦瑞	-1,703.14	3,630.71	5,333.84	
其他公司	5,387.37	5,387.37		
合计	-5,857.92	43,531.27	40,992.19	8,397.00

2、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为客户每次采购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向客户供货，公司按照合同规定运至交货地点，由买方接收后确认收入。

3、受公司主要产品参芎葡萄糖注射液、妇平胶囊、通迪胶囊未进《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年版）、榄香烯乳状注射液医保适应症范围进一步收窄及2020年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受到极大的冲击，致使商业渠道去化率降低，期后出现退货的情况；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患者，维持渠道商业战略合作关系，维护企业形象，经过全国各级渠道梳理，针对当年销售、因疫情影响造成的部分产品渠道库存超出合理水平的，经友好协商，公司采取销售折让与退回措施等积极应对措施，退货部分已冲减报告期收入。

公司收入确认符合相关准则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营业收入确认的合理。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问题，结合年报审计工作，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选取本年发生的交易，核对年度销售协议、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运单等信息进行核对；

2、检查了各重点区域参芎执行新版医保目录政策相关文件；

3、获取报告期内退货明细，对退货情况的合理性进行分析性复核；

4、检查销售退回相关入库单、发票等资料，核查货物退回后的情况。

通过上述程序，我们认为，上述公司回复与我们执行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本次核查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未发现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确认存在明显不合理的情况。

问题五、年报显示，你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金额1.24亿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38.65%，同比下降17.46个百分点。请你公司结合营业成本构成明细详细、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比重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各子公司直接材料占比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大幅下降至38.65%，同比下降17.46%。主要是公司处置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的海门慧聚公司所致，直接影响金额高达1.02亿元（较去年同

期)，影响比例高达 14.46%。其他各子公司直接材料受市场因素影响，价格涨跌互现以及销售增减，导致直接材料占比增减不一。

子公司	2019年		2020年		占比增减
	直接材料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上海景峰	9,807,367.87	1.83%	6,962,423.88	2.17%	-0.35%
贵州注射剂	22,337,222.84	4.16%	18,041,870.08	5.63%	-1.47%
贵州景诚	80,587,929.31	15.01%	33,291,121.79	10.39%	4.61%
海南锦瑞	37,097,638.38	6.91%	24,944,653.65	7.79%	-0.88%
大连德泽药业	12,906,360.69	2.40%	4,224,027.86	1.32%	1.08%
海门慧聚	138,555,870.13	25.80%	36,310,888.62	11.34%	14.46%
景秀生物	41,815.67	0.01%	10,434.63	0.00%	0.00%
合计	301,334,204.89	56.11%	123,785,420.51	38.65%	17.46%

2、同行业情况（直接材料/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	2020年		2019年		占比增减
	直接材料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紫鑫药业（人参）	3,105,852.28	2.55%	14,947,552.82	7.40%	-4.85%
步长制药（注射剂）	179,849,503.88	4.82%	155,847,693.72	6.54%	-1.72%
云南白药	4,011,166,023.46	16.96%	3,828,020,864.15	18.06%	-1.10%
天圣制药	127,801,605.23	63.45%	191,029,467.51	68.78%	-5.33%
金石亚药	152,204,919.90	73.57%	168,555,898.02	73.02%	0.55%
行业平均		32.27%		34.76%	-2.49%
景峰医药(扣除海门慧聚影响)	87,474,531.89	27.31%	162,778,334.76	30.31%	-3.00%

3、结论：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是合理的。

问题六、年报显示，2020年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6.63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19 亿元，计提比例 33.06%，较期初增加了 24.38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

- （1）结合信用政策变化情况、组合坏账计提比例、大额应收账款明细等说明报告期末坏账计提比例大幅上升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就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
- （2）核查财务报告附注中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披露是否准确，如否，请及时进行补充更正。

公司回复：

- （1）结合信用政策变化情况、组合坏账计提比例、大额应收账款明细等说明报告期末坏

账计提比例大幅上升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就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合理性发表明确意见；

1、报告期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制定相应会计政策，将应收账款归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管理层对应收账款余额按照信用风险进行分类，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对于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组合不计提损失准备，如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对于较低风险以外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2、坏账准备计算过程如下：

(1) 2019年8月20日，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正式公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年版）（以下简称2019年版国家《药品目录》）。公司产品参芎葡萄糖注射液、妇平胶囊、通迪胶囊未被纳入其中。同时该政策明确各地应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不得自行制定目录或用变通的方法增加目录内药品，也不得自行调整目录内药品的限定支付范围。对于原省级药品目录内按规定调增的乙类药品，应在3年内逐步消化。消化过程中，各省应优先将纳入国家重点监控范围的药品调整出支付范围。原有参芎葡萄糖注射液、妇平胶囊、通迪胶囊在各省调增目录范围的，将逐步被剔除该省份医保目录范围。同时榄香烯乳状注射液医保适应症范围进一步收窄，2017版目录使用范围为“限肿瘤介入治疗、腔内化疗及癌性胸腹水的患者”导致上述产品在2020年度销售的过程中已经出现收入下滑并且退货的情况。

(2) 公司从2018年下半年开始陆续实施营销改革，销售由代理模式逐步转变为学术推广模式。由于销售模式转型需要重新与代理商、配送商进行业务整合、价值链重构，同时内部营销组织架构需要进行调整，营销一线人员和管理人员大量增加，管理难度加大，销售模式转型处于磨合期，对销售及回款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 受2020年疫情影响，公司产品动销延缓，出现客户回款较慢的情况。

综合上述原因，公司考虑到未来可能会出现应收账款回收出现损失的可能性会加大，对涉及上述产品的客户的逾期信用损失率予以加大。

2020年12月31日组合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确定的预期损失率	损失准备
一年以内	40,290.22	5.17%	2,083.18

项目	应收账款余额	确定的预期损失率	损失准备
一年至二年	20,681.86	70.00%	14,477.30
二年至三年	3,186.35	100.00%	3,186.35
三年至四年	561.57	100.00%	561.57
四年至五年	288.63	100.00%	288.63
五年以上	1,336.69	100.00%	1,336.69
总计	66,345.33		21,933.73

(4) 2020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综合坏账比例
景峰医药	5.17%	7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3.06%
江中药业	3.00%	32.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5.12%
同仁堂	1.69%	14.02%	40.61%	62.85%	91.55%	100.00%	9.21%
葵花药业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11.31%
尔康制药	10.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15.91%
利德曼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17.61%
神奇制药	5.33%	19.31%	55.69%	95.26%	100.00%	100.00%	30.28%
翰宇药业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29.37%
通化金马	7.67%	38.96%	64.14%	80.02%	100.00%	100.00%	31.38%

2020 年度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比例为 33.06%。按账龄分析, 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 60.73%, 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平均水平;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 39.27%, 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 遵循谨慎性原则,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较充分,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较为合理。

(5) 公司计提坏账前十名客户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1、	辽宁利洲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60.62	860.62
2、	重庆太扬翔药业有限公司	914.94	616.92
3、	娄底民康医药有限公司	814.53	570.17
4、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5.10	553.56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5、	河南锦杭医药有限公司	888.72	552.96
6、	四川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672.05	470.43
7、	江西益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715.17	421.46
8、	华润湖北医药有限公司	552.18	414.45
9、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2,934.66	222.99
10、	北京美康永正医药有限公司	1,476.07	103.66
合计:		10,514.03	4,787.22

公司计提坏账前十名客户应收账款金额合计 10,514.39 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15.85%，已计提坏账准备 4,787.22 万元，占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比例为 21.83%；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单位期后回款为 4,494.95 万元。公司相关部门已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对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较为合理。

(2) 核查财务报告附注中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披露是否准确，如否，请及时进行补充更正。

经查，财务报告附注中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披露有误。正确数据如下：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65,845,265.38	65,845,265.38	144,387,228.44		-9,104,778.47	219,337,272.29
合计	65,845,265.38	65,845,265.38	144,387,228.44		-9,104,778.47	219,337,272.29

注：此误差不影响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报表披露数据。

会计师意见：

我们结合公司上述回复的情况，设计并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审计程序：

1、基于年报审计，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否按既定政策和比例提取，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过程中计算方法的选择、计算结果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2、检查对应收账款的期后收回情况；查询客户相关信息；根据关联方的确认条件核实景峰医药与客户关系；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的公允反映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七、年报显示，2020年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406.58万元，较期初增长62.21%，其中单位往来余额为3,061.45万元，股权收购款1,930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单位往来款项及股权收购款的具体性质，欠款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构成资金占用。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我公司单位往来款3,061.45万元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款项性质	金额	其中：关联方金额	其中：非关联方金额	是否资金占用
保证金	1,428.25		1,428.25	否
待转销项税	512.45		512.45	否
转让款	325.46		325.46	否
委托加工费	48.55		48.55	否
代垫房租物管费	47.46		47.46	否
其他零星小计	699.29	22.20	677.09	否
合计：	3,061.46	22.20	3,039.26	-

2、公司子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持有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77%的股权，马鹰军持有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23%的股权，双方签署协议约定，马鹰军将其所持有海南锦瑞23%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景峰，股权收购款1,930.00万元为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支付给马鹰军的海南锦瑞制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收购款，由于尚未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故挂账其他应收款——股权收购款1,930.00万元。

3、经核实上述款项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

会计师意见：

针对公司回复问题情况，结合年报审计工作，实施如下程序：

1、查询2020年数据，复核2020年其他应收款财务数据列示的准确性；根据关联方的确认条件核实景峰医药与对方公司的关系；

2、检查相关合同核实资金形成原因及资金用途的合规性。

通过上述程序，我们认为，上述公司回复与我们执行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本次核查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八、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投入研发资金2.15亿元，占营业收入的24.48%，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3,246.16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研发内容、对应研发金额、研发进展等

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经核查，我公司本期研发投入金额共计 2.5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28.8%。主要组成内容如下：

1、职工薪金 5179 万元；

2、折旧摊销 2819 万元；材料成本 2701 万元，技术服务费支出 1.34 亿元，委外加工 1064 万元，其他 167.8 万元。其中，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 6,629.69 万元。年报附注录入有误，需要更正。其中：开发支出投入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本化 开始时间	资本化具体 依据	期末研发进度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外购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				
JZC10	1,672,762.17					1,672,762.17					
JZC11	9,457,572.21	24,671,742.30					34,129,314.51				II 期临床启动
JZC09	124,863.41					124,863.41					
JZB28	58,850,610.28					58,850,610.28					
JZB27	28,339,863.14	14,716,981.00				43,056,844.14					
JZC23	12,129,249.87					12,129,249.87					
JZC13	163,132.18					163,132.18					
JZB01	11,213,191.38	6,897,947.46					18,111,138.84				I 期临床中
JRC05	7,297,305.35	1,818,237.98	28,522.79	3,066,037.73			12,210,103.85				完成注册批及 BE 实验完成
JRC04	11,453,628.13	753,669.85	5,204.49	16,981.13			12,229,483.60				已完成发补
JRC10	9,133,227.98	533,425.34	1,389.71	477,452.83			10,145,495.86				已完成发补
JRC32	8,684,175.91					8,684,175.91					
JRC03	9,133,268.58	1,077,727.39	523.04				10,211,519.01				已完成现场核查
JS01		3,333,254.06					3,333,254.06				工艺验证
JS03		3,015,688.30					3,015,688.30				完成工艺验证
JS06		4,317,195.02					4,317,195.02				完成工艺验证
JF1906		683,160.14					683,160.14				完成工艺验证
JF1909		765,316.96	19,186.69			15,725.43	768,778.22				完成工艺验证
JF1903		530,725.39	122.03				530,847.42				完成中试批
AAFP	40,420,026.24	54,584.95					40,474,611.19				临床
PERBL	9,173,323.58										
GFTN	4,840,373.89										
ARPT	5,790,013.99										
PTLMC	7,679,675.62										
合计	235,556,263.91	63,169,656.14	54,948.75	3,560,471.69		124,697,363.39	27,483,387.08	150,160,590.02			

问题九、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3.31 亿元，其中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3.36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相关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处置价格等详细说明投资收益确认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年报实现投资收益 3.31 亿元，其中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3.36 亿元。系公司年报合并报表存在差错，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应为 2.28 亿元；公司 2021 年度半年报已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详见公司 2021-065 号公告。

一、公司 2020 年报投资收益

1、2020 年 5 月上海景峰与湖州富悦柏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富悦信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转让上海景峰持有海门慧聚 43.01%股权的协议，转让价格为 32,000.00 万元；上述股权投资成本为 7,784.94 万元，确认投资收益 24,215.06 万元；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重大影响或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控制的，需对剩余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上海景峰持有海门慧聚 20%股权投资成本为 3,620.06 万元，按准则规定调整持有海门慧聚剩余 20%账面价值为 6,576.88 万元。基于公司发展需要，2020 年 9 月上海景峰与杭州富悦亦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转让公司持有海门慧聚 20%股权的协议，转让价格为 16,000.00 万元；上述股权账面价值为 6,576.88 万元，确认投资收益 9,423.12 万元。

公司上述两次海门慧聚股权转让在上海景峰制药确认投资收益合计金额为 33,638.18 万元。

二、更正后投资收益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条规定，母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海门慧聚 63.0086%股份，2020 年 5 月公司与湖州富悦柏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富悦信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转让公司持有海门慧聚 43.0086%股权的协议，转让价格为 32,000.00 万元，剩余 20%股权公允价值为 14,880.26 万元，

处置时点海门汇聚合并报表净资产账面价值 39,869.98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14,743.00 万元，应确认投资收益 21,753.28 万元；

2、基于公司发展需要，2020 年 9 月公司与杭州富悦亦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关于转让公司持有海门慧聚 20%股权的协议，转让价格为 16,000.00 万元；上述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金额持续计算至处置日的金额为 15,108.55 万元，确认投资收益 891.45 万元；

公司转让上述股权应确认投资收益合计 22,644.73 万元，公司本期更正后投资收益确认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问题，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了解交易定价的原则及依据，评价该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2、检查上述关联方股权转让的收款凭证、银行进账单、交易流水；

3、复核处置海门慧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的会计处理；

4、查询海门慧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登记事宜；

5、查询了公司差错更正公告；

上述回复中有关公司 2020 年报中投资收益的情况与我们实施以上程序过程中了解的相关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由于我们尚未对公司 2021-065 号公告中所述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执行鉴证工作，我们无法对更正后的投资收益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8 日